

安徽省新闻简讯

安徽阜阳市辛玉芳、李素兰被迫害的情况

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，安徽阜阳市法轮功学员辛玉芳、李素兰被阜阳市颍州区文峰派出所绑架，随后警察到她们家抄家，抢走她们私有物品，李素兰已回家，辛玉芳现不知被非法关押在何处。

被绑架的安徽阜阳市颍东区张姓法轮功学员已回家

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，安徽阜阳市颍东区海姓、张姓法轮功学员在阜阳市颍上县谢桥发真相资料时，被颍上县谢桥派出所警察绑架。当天，谢桥派出所、颍上县公安局警察到海姓法轮功学员家非法抄家。后海姓法轮功学员被放回家，张姓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。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，被绑架的张姓法轮功学员已回家。◇

大实话 究竟谁养活了谁

共产党养活我，给我开资，这个问题经常听朋友提，有一次我在国企上班的表哥也这样说。我问他：共产党给你开资，怎么不给我开呢？他回答说因为我不在工厂上班。我说：这就对了，是因为你在工厂上班，才有的工资。是你的劳动所得，是你自己养活自己。共产党并不生产，收入靠税收，而税收最终来源于我们老百姓的生产劳动，我们是用自己的双手养活自己，同时又养活了中共党政两套班子。我们的劳动所得，被共产党一部分用来给二奶三奶在国外买别墅了；一部分用来维稳了，维持它的腐败政权来打压我们；一部分用来修防火墙，不让我们看到国外真实信息来愚弄我们。◇



四二五大上访事实真相

【明慧网】很多人一直以为，法轮功被中共迫害，是因为法轮功围攻中南海，威胁到了中共，中共才不得不迫害法轮功的。事实果真如此吗？请看这些见证人是怎么说的：

一位暂时不能公开姓名的法轮功学员，在给明慧网的见证文章中写道：

“（1999年4月）25日早8点15分左右，当时的总理朱镕基一行人从国务院正门（西门）出来走过马路来到上访法轮功学员的面前。学员中响起了掌声。朱总理问：‘你们干什么来了？谁叫你们来的？’有许多学员说：‘我们来反映法轮功的问题，没有人组织。’朱总理又问：‘为什么不写信上访？怎么这么多人都在这儿？’学员回答说：“信都写得成麻袋了，还没得到回应。”朱总理说：“我对你们的问题有批复。”学员说：“我们没有收到。”这时大家才意识到，总理给法轮功学员的批复被人蓄意拦截了。

“总理让选几个代表进去进一步说明情况。中午时分，法轮大法。研究会的两位法轮功学员和其

他三位北京学员作为代表进入国务院同政府官员会谈，申诉了法轮功学员的三点要求：

（1）释放被非法抓捕的天津法轮功学员；

（2）允许法轮功书籍合法出版；

（3）合法的炼功环境。

“政府官员轮流参加会谈的有国务院信访办的负责人，北京市的负责人，还有天津市的负责人。朱镕基很快下天津公安局放人，重申了国家不会干涉群众炼功的政策。傍晚时分，天津按照中央指示释放了所有被关押的法轮功学员。随即，法轮功学员们静静离去，整个过程平静祥和，秩序井然。”

还有很多见证人投书明慧网，详细地说明了四二五到底是怎么回事。

往事说到这里，相信大家看明白了：国务院信访办的位置就在中南海的西门，所以警察才得以引导法轮功学员排列到中南海附近。一九九九年七月迫害全面公开后，中共媒体说法轮功学员“冲击中南海”、“围攻中南海”，这些都只不过是迫害而编造的谎言。◇

2021年安徽省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情况简述

据明慧网信息统计，二零二一年一月至十二月间，安徽省至少有32名法轮功学员遭中共非法判刑。目前除已知确切被非法判刑的26人外，还有6人刑期情况不明。

这些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大都是老年妇女，年龄最大的为79岁。以下是部分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情况简述：

1、舒玉莲，女，60多岁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。二零二一年上半年，舒玉莲被安庆太湖法院非法非法判刑1年（缓期执行）。

2、何维林，年龄未知，合肥蜀山区法轮功学员。二零二一年上半年，何维林被中共邪党非法判刑2年10个月。审判长是朱毅；陪审员是丁尚飞、窦中山二人。

3、康启惠，女，年龄未知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。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底，康启惠被蜀山区法院远程非法庭审，后被中共当局非法判刑4年半、勒索罚款8000元。康启惠不服上诉。

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，二审没有开庭，法院非法维持原判。随后，康启惠被劫持到安徽女子监狱迫害。

4、汤菊章女士，55岁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1年。

5、葛玲珍，女，60多岁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，被冤判1年6个月。

6、王敦龙，男，64岁，被非法判刑2年4个月，处罚金4000元。

7、陈天霞，女，76岁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，被判刑10个月。

8、江兆英，女，年龄未知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1年，罚款2000元，

9、刘惕非，女，年龄未知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1年，罚款1000元。

10、胡文业，女，65岁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1年



4个月，缓刑1年6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

11、郭恩惠，女，70多岁，合肥市法轮功学员，判处管制1年，并勒索罚款2000元。

12、马海云，女，年龄未知，淮南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5年。

13、潘云侠，女，70岁左右，淮南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6年。

14、陈宏兰，女，年龄未知，淮南市寿县法轮功学员，被冤判1年半。

15、夏泽红，女，57岁左右，安徽省淮南市法轮功学员。二零二一年一月，夏泽红被邪党非法判刑6年，当事人不服上诉，4月，淮南市中院改为5年。

16、陈少勤，女，年龄未知，淮南市寿县法轮功学员，被冤判3年半。

17、张卫红，女，年龄未知，淮南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4年。

18、赵美君，女，年龄未知，淮南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8年6个月，冻结资金3万多元。

19、王培玉，女，74岁，淮南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王培玉1年零3个月，勒索现金2000元。

20、刘素贞，女，年龄未知，亳州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4年半。

21、于素英，女，年龄未知，亳州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1年

22、尚勤，女，67岁，马鞍山市法轮功学员，被非法判刑3年6个月，并勒索人民币2万元。

23、舒玉兰，女，60岁，安庆市法轮功学员。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，舒玉兰和姐姐舒玉莲（合肥人），遭安庆太湖法院非法庭审，舒玉兰被非法判1年6个月，舒玉莲被非法判1年（缓期执行）。

24、殷光雷，女，79岁，宣城市泾县法轮功学员，被中共当局非法判2年。

25、钱秀玲，女，67岁，蚌埠市法轮功学员，二零二一年被中共当局非法判刑7年半。

26、陈素英，女，年龄未知，淮北法轮功学员。二零零八年八月份，陈素英在淮北汽车站讲真相被恶警绑架。

二零二一年上半年，陈素英被非法判刑5年，送往合肥女子监狱迫害。◇

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

中共的洗脑宣传，使很多人疑问：法轮功是不是违法？事实是：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，认清了这一点。

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《宪法》。翻遍中国《宪法》，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，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

“邪教”之说，来自江泽民和党媒《人民日报》。然而公、检、法机关应依法办案，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。

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，根本就没讲过法律。◇